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鍾凱蘋
電話：(03) 8462860#565
電子信箱：ooo64091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1001156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海報 (376550000A_1110011563_ATTACH1.png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「網路藝學園」新課登場，請貴校鼓勵師生多加利用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1年1月12日藝演字第111000017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臺灣藝術教育網之「網路藝學園」為推廣藝術與人文線上學習、提升中小學藝術與人文教學品質、增進民眾藝術知能及終身學習意願，目前平臺已有57門數位課程提供全民學習。
- 三、111年度新增「料理美術的食驗師」、「生活・光影・三部曲」、「設計我的字」、「校園植物探索」及「孔鏡乾坤」等5門數位課程，課程以跨領域思維為核心並對應十二年國教課綱。
- 四、前開課程選讀，請登錄「網路藝學園」平臺
(<https://elearn.arted.gov.tw/>) 或「行動藝學園」app
(https://elearn.arted.gov.tw/base/10001/door/elearn_college/index.html)，除提供公務人員終身學

111/01/14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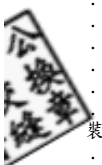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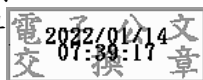
習時數核發及教師研習時數認證外，另可累積紅利點數兌換贈品，敬邀各界上網註冊為會員後學習運用。

五、另，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不定期舉辦「網路藝學園」課程推廣活動，歡迎關注臉書粉專訊息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ntaec/>)。

六、檢附海報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訂

線